

证券代码：838227

证券简称：美登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郝峻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郝峻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郝峻晟，男，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微软（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易安信 EMC 中国研发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微软（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主管，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上海普利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CEO 及 CTO，2017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 年 10 月至今任热罐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总裁，2022 年 8 月至今，任晟云磐盾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总裁。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自查

经过自查，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并对自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以下说明：

1、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不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2、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没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3、本人不是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也没有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4、本人没有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5、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本人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3 年末，公司没有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二）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

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3 年末，董事会没有召开专门委员会。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本人通过电话、邮件等多种途径与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管理、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主动了解。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在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的同时，加强对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相关问题的关注，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的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郝峻晟

2024 年 4 月 26 日